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ailway Logistics Limited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9)

須予披露交易

完成收購物業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之中國物業之房地產權證已妥為收取，因此，收購事項已經完成。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中國物業之墊款及收購事項。除另有註明者外，本公佈所使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以外商獨資企業之名義登記之中國物業之房地產權證已根據中國規定妥為收取。儘管上述房地產權證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方才收取，但就中國法律而言，收購事項之完成日為發出上述證書之日，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此外，由於向吳先生提供之墊款已全部用作代價，因此吳先生毋須向華杰亞洲作出還款。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秀嫻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秀嫻女士及陳瑞常女士；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慧敏女士、林家威先生及王展望先生。

* 僅供識別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最少寄存七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railwaylogistics.com內。